



证券代码：000029、200029

证券简称：深深房A、深深房B

（公告编号：2009-017）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时间：2009年6月26日（周五）上午9：30

（二）召开地点：深圳市人民南路深房广场48楼会议室

（三）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
（四）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五）主持人：董事长周建国先生

（六）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：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：出席股东（代理人）共5人，代表股份651,594,14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4.39%。

2、A股股东出席情况：A股股东（代理人）共2人，代表股份651,375,449股，占公司A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73.05%。

3、B股股东出席情况：B股股东（代理人）共3人，代表股份218,700股，占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.18%。

4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了《2008年度董事会报告》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表决情况	代表股数	同意	同意比例	反对	弃权
与会全体股东	651,594,149	651,594,149	100%	0	0
与会A股股	651,375,449	651,375,449	100%	0	0



东					
与会B股股东	218,700	218,700	100%	0	0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了《2008年度监事会报告》。
表决情况如下：

表决情况	代表股数	同意	同意比例	反对	弃权
与会全体股东	651,594,149	651,594,149	100%	0	0
与会A股股东	651,375,449	651,375,449	100%	0	0
与会B股股东	218,700	218,700	100%	0	0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了《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表决情况如下：

表决情况	代表股数	同意	同意比例	反对	弃权
与会全体股东	651,594,149	651,594,149	100%	0	0
与会A股股东	651,375,449	651,375,449	100%	0	0
与会B股股东	218,700	218,700	100%	0	0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了《2008年度报告》。
表决情况如下：

表决情况	代表股数	同意	同意比例	反对	弃权
与会全体股东	651,594,149	651,594,149	100%	0	0
与会A股股东	651,375,449	651,375,449	100%	0	0
与会B股股东	218,700	218,700	100%	0	0



（五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盈余公积金弥补历年亏损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	代表股数	同意	同意比例	反对	弃权
与会全体股东	651,594,149	651,594,149	100%	0	0
与会A股股东	651,375,449	651,375,449	100%	0	0
与会B股股东	218,700	218,700	100%	0	0

（六）审议并通过了《2009年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表决情况	代表股数	同意	同意比例	反对	弃权
与会全体股东	651,594,149	651,594,149	100%	0	0
与会A股股东	651,375,449	651,375,449	100%	0	0
与会B股股东	218,700	218,700	100%	0	0

（七）大会听取了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如下：

表决情况	代表股数	同意	同意比例	反对	弃权
与会全体股东	651,594,149	651,594,149	100%	0	0
与会A股股东	651,375,449	651,375,449	100%	0	0
与会B股股东	218,700	218,700	100%	0	0

（九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	代表股数	同意	同意比例	反对	弃权
与会全体股东	651,594,149	651,594,149	100%	0	0
与会A股股东	651,375,449	651,375,449	100%	0	0
与会B股股东	218,700	218,700	100%	0	0



东					
---	--	--	--	--	--

（十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	代表股数	同意	同意比例	反对	弃权
与会全体股东	651, 594, 149	651, 594, 149	100%	0	0
与会A股股东	651, 375, 449	651, 375, 449	100%	0	0
与会B股股东	218, 700	218, 700	100%	0	0

（十一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	代表股数	同意	同意比例	反对	弃权
与会全体股东	651, 594, 149	651, 594, 149	100%	0	0
与会A股股东	651, 375, 449	651, 375, 449	100%	0	0
与会B股股东	218, 700	218, 700	100%	0	0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。

2、律师姓名：杨洁、杨涛。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9年6月27日